

臺中市后里區內埔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作業公告

一、依據：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2 日中市教小字第 1080025233 號函頒「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輔導本市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及採購作業要點」有關教科書評選及採購規定辦理。

二、評選日期：115 年 5 月 6 日(三)

三、評選地點：各學年主任教室及各領域教室

四、評選方式：

(一)採行「靜態樣書審查」，不辦理「公開說明會」。

(二)依本校教科書遴選辦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五、樣書提供：凡經教育部審核通過之教科書均可參加評選，請有意參加評選作業之教科書商，配合下列規定送樣書到校。

(一)送評選科目：

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所有領域：適用一至六年級(備齊各年級上、下學期，以整套、一系列為原則，須經教育部審核通過，取得審定執照可參加評選，若因為教育部審查時程來不及者，會確認到齊後再進行最後決選。)
2. 閩南語教材：適用一至六年級〔備齊各年級上、下學期，以整套、一系列為原則〕。
3. 英語教材：適用一至六年級(備齊各年級上、下學期，以整套、一系列為原則，三~六年級須經教育部審核通過，取得審定執照方可參加評選)。

(二)樣書送達日期：115 年 4 月 24 日(週五)16:00 前，逾期不予受理。

(三)樣書送達地點：南棟二樓大辦公室或教務處。

六、遴選結果將擇期公告

七、其它注意事項：

1. 教科書樣書陳列及評選期間 4/29~5/13，請各出版社人員及代理書商勿進入本校。
2. 經評選採用者，依相關規定辦理採購事宜。
3. 以樣書送選須附審定執照或證明，封面及封底不得印製或以任何形式提供與選書無關之行銷文宣。
4. 各書商得以書面或相關資料介紹所出版之教科書特色、使用說明及資料，俾供評選參考。
5. 若有隨教材搭配特殊輔助教具者，請依年級、科目、教具名稱、使用說明…等，以書面資料表列說明或以實物擺設。
6. 未獲入選之樣書，請各書商或提供樣書單位於 115 年 5 月 31 日前洽本校相關人員領回，逾期未領回，則由學校逕行處理，不得有任何異議。

7. 未盡事宜得另行修訂或補充之。
8. 業務承辦人：設備組長林清福老師
9. 聯絡方式：04-25562003 分機 813 傳真：04-25564479 地址：421 臺中市后里區文化路 30 號